

2026 年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县级。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药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实施商事制度改革；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组织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区（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监督管理动产抵押物拍卖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推进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检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核查、备案和监督管理。

（十）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指导实施药品、化妆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指导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负责药品（材）进口备案监管；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开展强制检定工作；规范、监督商

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负责对计量检定机构及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进行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和批准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和指导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获得资质认定（计量认证、审查认可）的实验室、检查机构和认证机构实施监督管理；依法组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科技与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以及对外交流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工作。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依法承担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监督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宣传、推广工作，指导协调知识产权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七）承担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组牵头单位职责，统筹各成员单位履行各自职责任务；牵头指导全市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指导全市网约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负责市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综合党委、市外卖配送行业党委的日常管理。

（十八）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国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优化知识产权激励机制，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信息便捷开放，加强产业专利导航，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执行国家、自治区市场监管领域简政放权有关政策措施，减少行政审批事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提升监管队伍专业化水平，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5.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6. 完善市场监管和执法体制。改革和理顺市场监管体制，整合监管职能，

加强监管协同，形成市场监管合力。深化市场监管执法体制改革，统筹配置执法职能和资源，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整合精简执法队伍，解决多头多层重复执法问题。加快推进市场监管执法稽查机制建设，加大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大案要案查处力度。推动市场监管执法力量下沉。

（二十一）与有关部门职责分工。

1.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与市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治、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和联合处置机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通过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通报、举报发现食品药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药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

4.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商务局负责拟订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的预算包括：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本级预算及下属共 5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本级
2.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工业区）分局
3. 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4. 乌鲁木齐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中心
5.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管信息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853.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66.1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12.0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359.4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5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1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4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41.5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26.6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926.6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6.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780.25	支 出 总 计	8,780.2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66.15	6,597.99	6,345.37	252.62					241.50	926.65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766.15	6,597.99	6,345.37	252.62					241.50	926.65	
201	38	01	行政运行	2,558.05	2,558.05	2,558.05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78	154.28	154.28						241.5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165.36	130.52		130.52						34.84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546.94	434.65	434.65							112.29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1,611.76	880.00	880.00							731.76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519.76	1,519.76	1,519.76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68.49	920.73	798.63	122.10						47.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10	1,014.10	1,014.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4.10	1,014.10	1,014.1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11	326.11	326.1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6	24.86	24.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09	442.09	442.0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04	221.04	221.04								
			总计	8,780.25	7,612.09	7,359.47	252.62					241.50	926.6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7,766.15	4,077.81	3,688.33
201	38		7,766.15	4,077.81	3,688.33
201	38	01	2,558.05	2,558.05	
201	38	02	395.78		395.78
201	38	12	165.36		165.36
201	38	15	546.94		546.94
201	38	16	1,611.76		1,611.76
201	38	50	1,519.76	1,519.76	
201	38	99	968.49		968.49
208			1,014.10	1,014.10	
208	05		1,014.10	1,014.10	
208	05	01	326.11	326.11	
208	05	02	24.86	24.86	
208	05	05	442.09	442.09	
208	05	06	221.04	221.04	
			8,780.25	5,091.92	3,688.3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612.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7.99	6,597.99		
一般公共预算	7,612.0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10	1,014.1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612.09	支出总计	7,612.09	7,612.0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7.99	4,077.81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97.99	4,077.81
201	38	01	行政运行	2,558.05	2,558.05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28	
201	38	12	药品事务	130.52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434.65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880.0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519.76	1,519.76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10	1,014.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4.10	1,014.1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11	326.1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6	24.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09	442.0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04	221.04
			总计	7,612.09	5,091.92
					2,520.1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3.53	4,153.53	
301	01	基本工资	1,178.14	1,178.14	
301	02	津贴补贴	708.85	708.85	
301	03	奖金	611.37	611.37	
301	07	绩效工资	285.92	285.9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09	442.0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04	221.0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0.78	270.7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26	55.2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2	12.8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67.25	367.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94		577.94
302	01	办公费	279.22		279.22
302	02	印刷费	2.08		2.08
302	05	水费	12.00		12.00
302	06	电费	7.81		7.81
302	08	取暖费	89.04		89.04
302	11	差旅费	2.16		2.16
302	13	维修（护）费	9.50		9.50
302	16	培训费	6.42		6.4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96		4.96
302	28	工会经费	45.00		45.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3		48.6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2		71.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45	360.45	
303	01	离休费	25.05	25.05	
303	02	退休费	288.33	288.33	
303	05	生活补助	2.88	2.8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6.60	6.60	
303	09	奖励金	37.59	37.59	
		总计	5,091.92	4,513.98	577.9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1,964.90		1,949.84				15.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4.90		1,949.84				15.06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64.90		1,949.84				15.06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137.28		137.28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17.00		17.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	130.52		130.52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	434.65		434.65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安全监管	880.00		880.0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35		243.35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122.10		107.04				15.06				
			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555.28		555.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28		555.2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5.28		555.28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检测中心运行费	555.28		555.28								
			总计		2,520.18		2,505.12				15.06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48.63	48.6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3	48.63		
总计	48.63	48.63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1,692.14	1,692.14		
食品安全监管	880.00	880.0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21	37.21		
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	434.65	434.65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137.28	137.28		
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90.00	9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	113.00	113.00		
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99.45	99.45		
2026 年运转类公用经费-保运转	3.85	3.85		
检测中心运行费	95.60	95.60		
乌鲁木齐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中心	0.53	0.53		
2026 年运转类公用经费-保运转	0.53	0.53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管信息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服务中心）	0.58	0.58		
2026 年运转类公用经费-保运转	0.58	0.58		
总计	1,792.70	1,792.70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903.43	903.43			903.43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	34.06	34.06			34.06				
中央提前下达 2025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24.54	24.54			24.54				
质量安全监管	112.29	112.29			112.29				
提前下达 2025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工作经费	0.78	0.78			0.78				
食品安全监管	731.76	731.76			731.76				
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23.22	23.22			23.22				
检测中心运行费	23.22	23.22			23.22				
总计	926.65	926.65			926.65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780.2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部门收入预算 8,780.2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359.47 万元，占 83.82%，比上年预算增加 479.77 万元，增长 6.97%，主要原因是一、本部门在职人员增加，相关养老保险增加；职业年金自 2025 年 7 月起单位部分每月缴纳，2026 年增加职业年金预算；退休人员增加，相关离退休经费增加。二、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6 年增加了试剂耗材费和空调能耗费用。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52.62 万元，占 2.88%，比上年预算减少 10.52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较 2025 年减少中央反垄断工作补助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41.50 万元，占 2.75%，比上年预算减少 1.30 万元，下降 0.5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派出机构甘泉堡分局 2026 年未安排国家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运行经费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926.65 万元，占 10.55%，比上年预算减少 818.95 万元，下降 46.92%，主要原因是一、本部门局本级食品安全监管项目，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结转经费减少。二、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4 年结转了口岸药品检测机构实验室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和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项目，2025 年只结转了物业管理费项目。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支出预算 8,780.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91.92 万元，占 57.99%，比上年预算增加 754.58 万元，增长 17.4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6 年新增在职人员，养老公积金等费用增加，所以 2026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3,688.33 万元，占 42.01%，比上年预算减少 1,105.58 万元，下降 23.06%，主要原因是一、本部门局本级 2026 年减少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质量奖励金预算，减少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减少中央反垄断工作经费。二、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6 年减少进口药材口岸药材检验机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三、本部门派出机构甘泉堡分局 2026 年未安排国家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运行经费预算。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12.0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12.0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7.99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4.1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离退休经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612.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9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54.58 万元，增长 17.4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6 年新增在职人员，养老公积金等费用增加，所以 2026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2,520.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5.33 万元，下降 10.17%，主要原因是一、本部门局本级 2026 年减少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质量奖励金预算，减少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二、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6 年减少进口药材口岸药材检验机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597.99 万元，占 86.6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14.10 万元，占 13.3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558.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3.00 万元，增长 13.9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在职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医保费用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54.28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49.10 万元, 下降 49.15%,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物业管理费项目合并入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 支出从此功能科目调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72.88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市场秩序执法项目合并入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 支出从此功能科目调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220.00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6 年年初项目预算减少了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进口药材口岸药材检验机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属于信息化建设项目。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质量提升项目合并入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 支出从此功能科目调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30.52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50.14 万元, 增长 62.38%, 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本部门局本级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药品抽检经费, 自治区按照工作计划下达抽检经费, 所以 2026 年该项目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434.65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90.35 万元, 下降 17.21%, 主要原因是较 2025 年减少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的质量奖励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19.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8.17 万元，下降 17.31%，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5 年检测中心运行费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为事业运行，2026 年将检测中心运行费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至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减少。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20.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9.47 万元，增长 407.96%，主要原因是一、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 2025 年检测中心运行费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为事业运行，2026 年将检测中心运行费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至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二、本部门局本级物业管理费项目、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统一调整至该支出功能科目。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11.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6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减少乌鲁木齐市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6.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7 万元，增长 3.1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退休人员经费增加，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4.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1 万元，下降

4.2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二级单位检验检测中心 2025 年退休人员去世 1 人，退休人员减少，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42.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86 万元，增长 9.64%，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本部门在职人员增加，养老等费用增加，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1.0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职业年金自 2025 年 7 月起单位部分每月按时缴纳，增加职业年金预算，所以 2026 年该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91.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13.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77.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食品安全监管

设立的政策依据：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的总体目标，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公室《关于印发〈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与管理办法〉的通知》（食安办〔2021〕5号），食品安全抽检经费年度预算与抽检任务均衡推进已纳入每年国家和自治区食品安全评议考核。

预算安排规模：8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880 万元全部用于食品生产领域、流通领域、你点我检抽检工作经费，国抽任务尚未下达，无具体分配明细。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办公室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乌党办发〔2025〕20 号）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职能。保障市场秩序，组织监督市场竞争行为，查处垄断、不正当竞争、走私、贩私、传销和变相传销等经济违法行为；组织监督市场交易行为，按规定组织监督检查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组织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保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组织实施各类市场秩序的规范管理和监督，并对各类交易市场及商品展销会进行登记管理。

预算安排规模：243.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 办公及其他成本 36.34 万元，2. 被装购置费 18 万元，3. 印刷成本 15 万元，4. 委托业务成本 8 万元，5. 物业管理费 110.7 万元，6. 保安劳务费 26.1 万元，7. 广告监测服务费 10 万元，8. 强制注销挂号信服务费 19.2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三）项目名称：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推进电梯应急处置救援服务平台和维保服务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推进“三瓶一梯”电子监管工作，建立乌市特种设备数字化动态监管平台，以电子监管机制建设为主线，防范本级性、区域性和行业性风险，充分发挥信息化平台作用，积极推进区域监管，保障“三瓶一梯”安全运行，为保障民生、维护社会稳定作出贡献；根据《乌鲁木齐市大气污染防治三年攻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开展汽柴油抽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中发〔2022〕17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强区建设实施方案》（新党发〔2023〕11 号），乌鲁木齐市委、市政府印发的《乌鲁木齐市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乌党发〔2024〕1 号），以及自治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2023 年质量工作考核方案》（新质量强区办〔2023〕31 号）等文件，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34.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 汽柴油抽检成本 67 万元，2. “三瓶一梯”平台运维成本 228 万元，3. 标准化体系建设及办公成本 30 万元，4. 质量提升工作经费 7 万元，企业首席质量官任职资格培训经费 3 万元，质量基础设施服务工作经费 5 万元，5. 知识产权平台委托业务费 94.6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四）项目名称：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及本单位职能

职责，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公务出行与干部职工基本后勤需求，规范后勤服务管理，设立该项目，统筹用于机关食堂运行、公务用车及驾驶员服务等必要支出，提升机关运行保障能力。

预算安排规模：137.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37.28 万元全部用于后勤保障，无具体分配明细。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本级党委和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安排，为保障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组织实施、统筹协调、督导推进等工作开展，切实办好民生实事、服务群众需求，设立该项目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1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7 万元全部用于“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无具体分配明细。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六）项目名称：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自治区市场监管局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行〔2025〕200 号），切实提升乌鲁木齐市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执法装备、食品安全培训、宣传等工作水平，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打造食品安全示范企业，建立健全牛羊杂清洗加工长效机制，强化社会共治，提升治理能力，压紧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为持续加强药品安全监管，营造良好的药品安全环境，根据国家药监局、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安排，严查严防严控质量安全风险，确保我市“两品一械”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122.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 食品相关工作成本 97.67 万元，2. 药品相关工作成本 24.4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药监局、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安排，结合《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预算的通知》（新财行〔2025〕403 号），为持续加强药品安全监管，营造良好的药品安全环境，按照国家药监局、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安排，严查严防严控质量安全风险，确保我市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130.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资金分配情况：1. 药品抽检购样费 17.52 万元，2. 省级药品检验委托业务费 11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八）项目名称：检测中心运行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编办〔2019〕184 号文和 185 号文，以及房屋租赁合同及物业合同，为了保障检测中心工作的正常开展，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555.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资金分配情况：1. 办公费 18.65 万元，2. 电费 35.45 万元，3. 水费 10 万元，4. 委托业务费 95.60 万元，5. 租赁费 197.08 万元，6. 物业管理费 65.90 万元，7. 劳务费 32.60 万元，8. 专用材料费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8.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5.73 万元，下降 10.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5.73 万元，下降 10.5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局本级车辆较去年减少 2 辆，相关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委托业务费 1,792.70 万元，其中：

1. 2026 年运转类公用经费-保运转委托业务费 4.96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二级单位检测中心委托第三方进行设备检定；本部门二级单位不良反应中心委托外部专业机构制作“培训满意度测评与答题系统”微信小程序；本部门二级单位信息中心新媒体账号发布的视频制作剪辑费用。

2.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委托业务费 137.28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费，保障食堂正常运行。

3. 检测中心运行费委托业务费 95.60 万元，主要用于：废液处理费、设备检定费、设备维护费、新风系统维护费。

4. 食品安全监管委托业务费 880.00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生产领域、流通领域、你点我检抽检工作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委托业务费 37.21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顾问费、广告监测服务费、强制执行挂号信服务费。

6.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委托业务费 113.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药品检验费用。

7. 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委托业务费 434.65 万元，主要用于：汽柴油抽检费用、“三瓶一梯”平台运维费用、标准化工作费用、质量提升费用、知识产权平台运维费用。

8. 中央提前下达 2026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90.00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重大活动安全快检、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数字化智慧监管系统维护、食品安全监管培训。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926.6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26.65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检测中心运行费结转 23.22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物业管理费。

2. 食品安全监管结转 731.76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3. 提前下达 2025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工作经费结转 0.78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药品执法装备配备。

4.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结转 34.06 万元，主要用于：持续提升“两品一械”执法能力。

5. 质量安全监管结转 112.29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汽柴油抽检费用，上年“三瓶一梯”平台运维费尾款。

6. 中央提前下达 2025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结转 24.54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重大活动食品安全快检费用。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77.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6.71 万元，增长 17.65%，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本部门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预算 2,934.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4.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9.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00.69 万元。

2026 年，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81.71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34.9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9,309.02 平方米，价值 7,578.26 万元。

2. 车辆 31 辆，价值 980.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3 辆，价值 259.1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价值 408.01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313.1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47.1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186.73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5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780.2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9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520.1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41.5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部门联系人		沈晗	联系电话	2818215	
年度绩效目标		单位职能：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科技与信息化建设；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工作。切实强化以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产品质量安全“四大安全”为重点的市场安全监管。承担食品含保健食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酒类安全，粮油产品及其他各类产商品质量检验检测、鉴定工作；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检测评价抽检工作；开展检验检测相关技术研究工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工作；承担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及药物滥用的监测工作；负责监测报告的收集、核实、评价、反馈和上报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系统信息化建设的具体实施，承担相关监管信息平台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目标 1：守牢食品安全底线。充分发挥市食安办牵头协调作用，细化我市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责任、措施，推进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目标 2：筑牢药品安全防线。采用交流深造、实地实训、集中培训等方式，培养药品自治区级检查员 10 名，地州级检查员 16 名，充实检查员队伍。围绕医疗美容、青少年近视防治、血液制品、特殊药品等重点品种，持续加强“两品一械”专项整治与日常检查。目标 3：绷紧特种设备安全弦。推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完善“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对安全总监、安全员考核率达到 100%。聚焦电梯、气瓶、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重点领域，紧盯节假日、旅游季、重大活动等重要节点，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在落实整改闭环上狠下功夫，确保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得到有效治理。目标 4：严把产品质量关口。以米东区、高新区、经开区、甘泉堡区、天山区为重点，紧盯建筑保温材料、燃气灶具、电线电缆、校园周边学生用品等重点领域，加强生产企业监管，把好产品质量源头关，汽柴油民营加油站监督抽查覆盖率达到 95%。目标 5：持续加强药品安全监管，不断提高药品全检率，确保具备与监管任务、产业发展相匹配的技术支撑能力目标 6：完成“两品一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报告收集评价，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达 5000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达 3000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达 1000 例。目标 7：做好市场监管系统信息化建设的具体实施，承担相关监管信息平台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目标 8：充分激发和释放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为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动力支持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12.00	
			本级安排	8,226.7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41.50	
		合计：		8,780.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抽查批次	=4 批次/千人	2025 年工作报告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抽检批次	>=549 批次	2025 年工作报告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两品一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收集份数	>=9000 份	药品不良反应 2026 年绩效管理考核指标体系	5
	数量指标	完善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媒体账号内容、全年信息发布	>=150 篇	市场监管局信息中心 2026 年绩效管理考核指标体系	5
	数量指标	新增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数	>=1100 个	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主体培育三年行动方案	5
	数量指标	完成餐饮食品监督检验批次	>=200 批次	根据国家、自治区工作任务开展抽检。目前工作任务尚未分配	5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率	>=95%	2025 年工作报告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汽柴油民营加油站监督抽查覆盖率	>=95%	2025 年工作报告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苏建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2.10	其中：财政拨款	122.1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提升全市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突发事件应急演练、食品安全培训、宣传等工作水平，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强化社会共治，提升治理能力，压紧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2.不断完善和加强“两品一械”安全抽样工作，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在完成抽检任务时对生产企业进行检查，加大“两品一械”科普宣传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中央厨房开展体系检查数量	≥10个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两品一械”（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样批次	≥122批次	行业或国家标准	124批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采购药品检验检测设备数量	≥10台（套）	计划标准	12台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快检场次	≥12场次	历史标准	12场次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中央厨房体系检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90%	行业或国家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任务快检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8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相关工作成本	≤97.67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25.07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药品相关工作成本			≤	预算支出标准	31.6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4.4 3 万元		万元		分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能力	不断 提升	计划标准	不断 提升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 资料, 说明材料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有效 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 保障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 资料, 说明材料
		辖区内公众食品安全科普 知识素养	逐步 提高	计划标准	逐步 提高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 资料, 说明材料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 平	不断 提高	计划标准	不断 提高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说明 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辖区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 工作的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0.52	其中：财政拨款	130.5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切实履行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心职能，我单位计划完成 360 批次药品监督抽检、29 批次医疗器械监督抽检、30 批次化妆品监督抽检，计划支出资金 130.52 万元。在抽检过程中对相关生产经营企业进行监督检查，排查不合格产品，守护人民群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提高监管能力和监管水平，以“四个最严”的要求保障药品安全，坚决守住全区不发生重大药品安全事故底线，解决筑牢药品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监督抽检安排批次	>=360 批次	计划标准	369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医疗器械监督抽检安排批次	>=29 批次	计划标准	29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化妆品监督抽检安排批次	>=30 批次	计划标准	31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督检查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抽检区县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监督抽检买样成本	<=17.5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11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不断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监管能力和监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不断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 =85%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项目负责人	王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7.28	其中：财政拨款	137.2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聘用人员工资支出，计划聘用食堂工作 6 人，聘用驾驶员、维修工 6 人。通过保障编制外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认真落实其岗位职责，提高工作效率，有效配合机关干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干部职工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食堂工作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6人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用驾驶员、维修工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6人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持证上岗率	≥85%	计划标准	8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聘用期限	=12个月	计划标准	12个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堂人员工资支出	<=65.28万元	计划标准	11.67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驾驶员、维修工资支出	<=72万元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单位运转正常，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检验检测中心（乌鲁木齐市粮油质量监测站）						
项目名称		检测中心运行费					项目负责人	邓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5.28	其中：财政拨款	555.2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切实履行检测中心核心职能，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乌鲁木齐市餐饮食品监督抽检 200 批次工作任务，租用楼面积 7199.13 平方米，人员编制数 75 人，计划支出资金 555.28 万元，预计实现减少不合格产品带来的经济损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餐饮食品监督检验批次	≥200 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租用楼面积	=7199.13 平方米	计划标准	6960 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编制数	=75 人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物业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办公楼消防监控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24 小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78.89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水电费			<=45.45 万元	计划标准	25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租金	< =197.08 万元	计划标准	191.53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物业保安费	< =98.50 万元	计划标准	82.6 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中心运行费用	< =114.25 万元	计划标准	67.53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中心发挥职能，有效减少不合格产品带来的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有效减少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					项目负责人	魏三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切实履行市监局市场监管核心职能，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5500 批次、监督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 25 种，计划支出资金 880 万元，预计实现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基本得到控制，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安全感进一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5500 批次	计划标准	5713 批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督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	>=25 种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9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结果系统录入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成本	<=78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00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重大活动保障抽检成本	<=9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	有效控制	计划标准	有效控制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项目负责人	王松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35	其中：财政拨款	243.3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切实履行市场监管核心职能，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强基固本培训次数 6 次，“四大”安全检查频次 12 次，邮寄挂号信数量 44000 封，保障市场执法过程中的办公费、印刷、执法中收缴物品的仓储费、装备购置费。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开展重点领域、重点品种和重点单位专项整治行动，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促进重点领域和重点品种食品安全有较大提升。物业和保安服务保障我局正常办公，开展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基固本培训次数	≥6次	计划标准	6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四大”安全检查频次	≥12次	计划标准	12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邮寄挂号信数量	≥44000封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及其他成本	≤36.3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0.38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被装购置费	≤1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印刷成本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37.2	预算支出标准	37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 万元					
		物业管理费	<=110.7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23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安保服务成本	<=26.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6.1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场秩序，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对物业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分局						
项目名称		市监局甘泉堡分局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艾克拜尔.阿克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1.5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1.5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切实履行市场监管核心职能，保障市监局 2026 年度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服务、食品安全检测、重点工业产（商）品质量日常监督抽检、消费权益保护、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正常开展；保障部门聘用人员经费总额按时发放到位；保障部门 2 辆公务用车正常运行，计划支出资金 241.5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预算通过足额保障聘用人员、公务用车及专项业务经费，确保市场监管各项核心职能正常开展，有效维护市场持续。通过安全隐患排查和食品抽检，结合抽检覆盖率，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风险，降低事故发生率，保障公众消费安全。通过新增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助力地方积极发展。通过持续加强日常宣传培训了，提升市场主体和公众的安全一是，构建长效安全防控机制，为市场监管工作提供长期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数量	≥9人	计划标准	9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2辆	计划标准	2 辆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增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数	≥1000户	计划标准	1000 户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20次	计划标准	120 次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抽检批次	≥200批次	计划标准	200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成本	≤84.8万元	计划标准	80.1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专项业务经费成本	≤134.5万元	计划标准	51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务用车维护成本	≤22.20万元	计划标准	22.2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降低事故发生率，保障公众消费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及质量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展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4.65	其中：财政拨款	434.6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切实履行市监局监管核心职能，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对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标准化工作、计量工作等相关工作的监管，培训人次 200 人，质量提升帮扶企业数量 8 家，三瓶一梯平台运维个数 4 个，汽柴油产品抽检批次 67 批次，计划支出资金 434.65 万元。预计实现防范本级性、区域性和行业性风险，服务市场发展，加强食品药品等重点行业市场监管，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200 人次	计划标准	200 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提升帮扶企业数量	>=8 家	计划标准	3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三瓶一梯平台运维个数	=4 个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汽柴油产品抽检批次	>=67 批次	计划标准	67 批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汽柴油抽检成本	<=67 万元	计划标准	67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三瓶一梯”平台运维成本	<=228 万元	计划标准	228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标准化体系建设及办公成本	<=30 万元	计划标准	3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94.6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提升项目成本	<=15 万元	计划标准	15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质量安全监管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局本级“提前下达 2026 年驻社区（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项目资金 17 万元，由财政部门统一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知识产权局)

2026 年 2 月 27 日